

附件12

天津市滨海新区投资促进中心2018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一、部门机构人员基本情况

投资促进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滨海新区全区的招商引资、招商项目的服务推动及政策创新，内设9个职能处室，无下辖预算单位。

二、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

部门收入预算2082.42万元，与2017年预算相比增加550.71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2082.42万元，事业收入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经营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。

部门支出预算2082.42万元，与2017年预算相比增加552.94万元，其中：其中：“人员支出”科目支出304.93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福利及社保支出；“公用支出”科目支出167.49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日常的办公支出；“项目支出”科目支出1610万元，主要用于新区招商引资，绿公司年会及96667呼叫中心运维工作的相关项目支出。

本部门2018年安排事业运行经费（商贸事务）预算167.49万

元，包括办公费17万元、印刷费25万元、咨询费5万元、手续费1.5万元、水费4万元、邮电费17万元、因公出国(境)费5万元、维修(护)费3.5万元、租赁费5万元、会议费7.5万元、培训费7万元、公务接待费3万元、劳务费10万元、委托业务费10万元、工会经费3.41万元、福利费4.26万元、税金及附加费用2.5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6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.82万元；

政府采购1610万元，具体项目是2018中国绿公司年会300万元；96667呼叫中心运维服务经费110万元；招商引资专项资金1200万元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本部门没有专业术语或专有名词以及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。

